

附件 2

2023 年度中宁县应急管理局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数据说明

- 一、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三、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四、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五、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 1.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2.财政拨款支出总表
-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表
- 4.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5.三公经费预算支出表

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7.部门收入总表

8.部门财务支出预算表

9.部门收支预算表

10.政府采购表

11.项目绩效目标表

12.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和机构设置

（一）部门职责

1、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乡镇和有关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2、拟订县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等政策措施。组织编制县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组织拟订相关标准并监督实施。

3、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4、协调推进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建立，配合做好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5、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县应对重大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县委和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6、统一协调指挥县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驻中宁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7、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

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乡镇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8、负责消防工作，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9、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10、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中央、区、市、县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1、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县有关部门（单位）和乡镇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督查、考核工作。

12、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工矿商贸行业企业安全生产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监督管理煤矿、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工作，查处煤矿、非煤矿山违法违规行为，参与煤矿、非煤矿山事故的查处。会同有关部门（单位）审核煤矿、非煤矿山安全技术改造、瓦斯综合治理与利用项目、科技发展规划等。

13、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

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4、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交流与合作，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跨区域救援工作。

15、拟订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16、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中宁县应急管理局部门预算包括：中宁县应急管理局本级预算。无二级预算单位。

中宁县应急管理局实有行政编制 13 名，事业编制 17 名。实有人员：行政人员 13 名，事业人员 17 名，聘用事业编制人员 1 名。行政人员新增 1 名，属于新录用公务员；事业人员新增 2 名，属于新录用事业人员，事业人员减少 1 人（2022 年退休 1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数据说明

一、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中宁县应急管理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1089.1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089.12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89.1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财

政拨款支出预算 1089.12 万元，包括：按政府收支分类功能科目逐项说明。如，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0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9.0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3.4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79.64 万元。

二、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07.1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607.12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41.71 万元，增长 7.38 %。主要原因是工资增长和社保、职业年金、医保、住房公积金增加。

人员经费 581.57 万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基本工资 129.3 万元、津贴补贴 213.78 万元、奖金 4.2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135.92 万元、伙食补助费 0 万元、绩效工资 42.92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离休费 0 万元、退休费 9.6 万元、抚恤金 0 万元、生活补助、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住房公积金 45.84 万元、提租补贴、购房补贴 0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万元；

公用经费 25.55 万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详细说明。如，办公费 5.95 万元、印刷费 0 万元、咨询费 0 万元、手续费 0 万元、水费 0 万元、电费 0 万元、邮电费 0 万元、取暖费 0 万元、物业管理费 0 万元、差旅费 3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维修（护）费 0 万元、租赁费 0 万元、会议

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9 万元、专用材料费 0 万元、劳务费 0 万元、委托业务费 0 万元、工会经费 4.1 万元、福利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其他交通费 11.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0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0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48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48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包括：按政府收支科目类、款、项，用途分项说明。如：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2023 年预算 25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无增减。主要用于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政府购买第三方服务、智慧应急管理、智慧环保、智慧食安一体化综合监管平台服务；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应急救援（项）2023 年预算 4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减少 6 万元，下降 0.13%。主要用于应急人员培训、预案编制、应急管理宣传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 2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无增减。主要用于县内聘用编制人员的社会保险；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灾害风险防治（项）2023 年预算 19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90 万元，增长 100%。主要用于政府为全县常驻自然人及流动人员购买救助保险。

三、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0.9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90 万元。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 2022 年减少 0.0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无增减，我单位不存在因公出国（境）的情况，没有此项预算，与上年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无增减，无新购入公务用车，与上年相同；公务用车运行费无增减，与上年持平，原因是公车改革，公务用车交公务用车平台集中管理，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减少 0.0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八项规定”要求，控制公务接待人数和接待标准。

四、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中宁县应急管理局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0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人员经费 0 万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0 万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包括：按政府收支科目类、款、项，用途分项说明。如，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元，增长（下降）0%。

五、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3 年收入总预算 1089.1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089.1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支出总预算 1089.1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089.12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225.71 万元，增长 26.14%，主要原因是：工资增长和社保、职业年金、医保、住房公积金增加及 2023 年增加了政府救助保险 190 万元。

本年收入包括：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089.12 万元，占 100%；事业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债务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00 万元，占 0%；投资预算收益 0 万元，占 0%；其他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包括：行政支出 938.62 万元，占 86.18%；事业支出 150.5 万元，占 13.82%；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投资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 0 万元，占 0%。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中宁县应急管理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5.5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0.05 万元，增长 64.84%。主要原因是：2023 年机关运行费用包含了公务员交通补助，2022 年交通补助直接列入人员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中宁县应急管理局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中宁县应急管理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

值 0 万元；车辆 1 辆，价值 23.08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21.11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372.12 万元。国有资产分布情况为：

本级部门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1 辆，价值 23.08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21.11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372.12 万元。

所属单位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0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0 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中宁县应急管理局（含二级单位）项目预算支出 482 万元，涉及 6 个项目，分别是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在企业实施第三方服务、智慧应急管理、智慧环保、智慧食安一体化综合监管平台、政府救助保险、应急救援、县内聘用编制人员社会保险。以上项目都设置了绩效目标，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跟踪，项目终了后，根据绩效目标内容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项目绩效目标具体见附表；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详见附表）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 1.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2.财政拨款支出总表

-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表
- 4.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5.三公经费预算支出表
- 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 7.部门收入总表
- 8.部门财务支出预算表
- 9.部门收支预算表
- 10.政府采购表
- 11.项目绩效目标表
- 12.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名称：按照《2022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类”、“款”、“项”的编码和名称填列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三、基本支出结转：是指单位基本支出收支相抵后结转本年使用的累计余额，包括事业单位未转入事业基金的基本支出结转。

四、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从财政部门或上级单位等取得，需要结转本年继续使用的项目支出收支累计余额。

五、基本建设资金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基本建设类资金中非偿还性资金结转本年使用的累计余额。

六、本年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全部收入。

七、本年支出：是指单位本年度全部支出。

八、结余分配：是指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十、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十一、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十二、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十三、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十四、基本支出：是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五、项目支出：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六、经营支出：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人员经费：是指单位基本支出中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八、日常公用经费：是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十九、“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一、部门经济分类科目编码、名称：按照《2022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类”、“款”的编码和名称填列。

二十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编码、名称：按照《2022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类”、“款”的编码和名称填列。